

列印時間：107/02/27 10:29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07/03/01

[機關代碼]3.13.20.14
[機關名稱]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
[單位名稱]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
[機關地址]524彰化縣溪州鄉尾厝村中山路三段640號
[聯絡人]蕭翔元
[聯絡電話](04)8898646
[傳真號碼](04)8890128
[電子郵件信箱]yuan2099@gmail.com
[標案案號]M107021201
[標案名稱]107年度濁水溪揚塵改善計畫-防洪植栽等建置計畫
[標的分類]工程類5133 - 水道、海港、水壩及其他水利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否，本案非屬建築工程
[本案是否包括「瀝青混凝土鋪面」、「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CLSM)」、「級配粒料基層」、「級配粒料底層」或「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否
[財物採購性質]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28,384,661元
[採購金額級距]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自辦
[依據法條]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預算金額]28,384,661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是
[後續擴充]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增購後金額應不超過預算金額
[是否受機關補助]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否
[招標方式]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最低標
[是否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64條之2辦理]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02
[招標狀態]第二次及以後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107/03/01
[是否複數決標]否
[是否訂有底價]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否
[是否屬統包]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否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100元

[系統使用費]20元

[文件代收費]5元

[總計]125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否

[截止投標]107/03/06 14:30

[開標時間]107/03/06 15:00

[開標地點]524彰化縣溪州鄉尾厝村中山路三段640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是

[押標金額度]新台幣130萬元

[投標文字]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524彰化縣溪州鄉尾厝村中山路三段640號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否

[履約地點]彰化縣(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自開工日起13個月或依甲方通知竣工日止

[是否刊登公報]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採上級機關訂頒之範本

[歸屬計畫類別]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否

[廠商資格摘要]

乙等綜合營造業以上之廠商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

[附加說明]

一、該項招標文件採電子領標<http://web.pcc.gov.tw>。

二、電子領標投標廠商未附電子憑據書面明細且無法於當場提出說明者以不合格標論。

三、投標辦法及繳押標金之規定，依照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須知及附件暨經濟部水利署工程採購投標押標金繳退要點。

四、押標金繳退注意事項：（一）押標金由廠商以現金、金融機構簽發之本票或支票、保付支票、郵政匯票、無記名政府公債、設定質權之金融機構定期存款單、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繳納，或取具銀行之書面連帶保證、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為之。（二）票據應以「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為受款人。（三）以現金繳納者，請匯入本局押標金專戶中央銀行國庫局24265502120108帳號戶名：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並將收據影本裝入証件封內或當場繳交(以此方式繳納者押標金無法於開標當日退還，需於開標後五天內退還)；本局不受理現金當場繳納。（四）以擔保信用狀及保證書繳納者（需使用主管機關訂頒格式為之否則以廢標論處），其有效期應較招標文件規定之報價有效期長三十日。

五、廠商之投標文件，應以書面密封，於投標文件收受截止期限前，以郵遞或專人送達本局。

六、參加投標廠商應繳証件請參閱投標須知及附件，証件應繳與原件內容相符之影印本，違者所投標單無效。

七、參加投標廠商聲明書未附於投標文件遞送或所附聲明書內容有誤者不得作為決標對象。

八、投標廠商應附之証件及標單等，如無法裝入本局所售之各項標封內，投標廠商應另備封套，將購領之標封正面剪下牢貼於自備之封套或紙箱上，並依投標須知有關規定裝封。

九、廠商如對該項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或認為違反法令者，請於公告起四分之一等標期內以書面向本局提出，逾限者不予受理。

十、標價在底價內之最低標價決標為原則。如參加投標廠商標價均 超底價或在底價以內最低標價有二家以上相同且均為決標對象，需辦理減價、比減價時，廠商未派代表到場者以棄權論，及在底價以內最低標價相同者均未派代表到場時，由機關以抽籤方式處理，廠商不得異議。

十一、本案履約地點為彰化縣及南投縣。

十二、計畫所需經費如因預算未通過或經部分刪減，得依政府採購法第64條規定辦理。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經濟部水利署第四河川局

[申訴受理單位]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電話：02-23971592、傳真：02-23971593）

彰化縣調查站（地址：500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12號;彰化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4-724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107/02/27 10:29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